

孝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孝义市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征求意见稿)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2 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提请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之年,更是我市筑牢转型之基、实现经济更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一年。一年来,全市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市人大财经委员会的审查意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扎实推进“六稳”“六保”工作,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和任务完成情况良好,省、吕梁市下达的各项约束性指标基本完成,计划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积极应对各类挑战，发展质量效益明显提升

面对常态化疫情防控、能源供应紧张、能耗双控等复杂形势和艰巨任务，始终牢牢把握经济发展主动权，全市经济持续稳定增长。

运行监测管控有序。不折不扣抓好经济分析联席会议和区域经济转型升级考核评价联席会议制度的落实。加强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对全市八大指标运行、重点行业走势全力抓好宏观分析和微观进度把控，坚持月分析、季报告。加强市域经济形势分析联动，横向定位分析全省 10 强县市发展情况，纵向对标高质量发展要求，做精月度重点板块分析、季度经济形势分析，确保全市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综合实力持续增强。全市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439.9 亿元，同比增长 6.8%。全年规上工业增加值完成 328.6 亿元，同比增长 11.7%。规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 966.8 亿元，同比增长 28.2%。

工业结构持续好转。以煤炭为主的采掘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比重由 2021 年底的 32.5% 下降到 2022 年底的 28.3%，下降了 4.2 个百分点；非煤产业增加值占比由 2021 年底的 44.1% 调整为 2022 年底的 51.6%，上升了 7.5 个百分点。

投资结构持续优化。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40.1 亿元，同比增长 12.9%。全市第三产业投资完成 51.7 亿元，同比增

长 198.7%；高技术产业投资完成 0.38 亿元，同比增长 188.7%。

消费市场持续升温。随着国家、省市各级刺激消费政策的实施（包括政府发放 1000 万元数字消费券），消费市场持续回暖，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61.9 亿元，同比增长 0.5%。

居民收入持续提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35786 元，同比增长 5.5%。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42607 元，同比增长 5%；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2488 元，同比增长 5.6%。

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六项主要污染物减排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降幅、万元 GDP 能耗等均完成了省、吕梁市下达目标，全年城区空气质量二级以上天数 222 天，比 2021 年增加 17 天，空气质量优良率 60.8%，老百姓的环境获得感进一步提升。

（二）强力推进项目建设，支撑作用显著增强

牢牢扭住项目建设“牛鼻子”，始终把项目建设作为推动产业升级、乡村振兴和经济社会发展的着力点、助推器，积极推动重大项目落实落地。

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动态确定的概算总投资 444 亿元的 116 个转型项目，立项、土地与选址、环评三大手续全部办结 60 个，办结率 51.7%；已开复工 86 个，未开工 30 个，开复工率 74.1%，完成投资 82 亿元，占年度计划投资的 78%。已入统计库项目 74 个，入统率 63.8%；已完工或部分完工项目 54 个，完成年度

投资 56.5 亿元，占全部项目总数的 46.6%。

开发区承载能力稳步提升。2022 年实施三期“三个一批”项目 32 个，概算总投资 157.74 亿元。其中：“签约一批”项目 9 个，概算总投资 68.84 亿元，开工 9 个，开工率 100%；“开工一批”项目 11 个，概算总投资 36.37 亿元，完成投资 28.22 亿元，投产项目 10 个，投产率 77.6%；“投产一批”项目 12 个，概算总投资 52.53 亿元，全部达产达效。

（三）大力推进产业转型，产业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

聚焦经济转型升级，大力提升改造传统优势产业，积极培育和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不断增强全市高质量发展的活力和后劲。

传统产业改造提升。煤炭产业方面，抢抓国家释放煤炭优质产能政策机遇窗口期，6 座煤矿取得省能源局产能核增批复，增加产能 210 万吨，煤矿总产能达 3130 万吨。积极开展煤矿夹缝资源申报，金达、利民、元金等 3 户企业划拨空白带资源上报省政府。煤矿企业全部开展智能化改造，金达、万峰智能化掘进工作面年内进入联合试运转阶段。焦化方面，困扰多年的焦化产能问题得到妥善解决，焦化规划产能达到 1867 万吨，已建成 1549 万吨，金岩二期、金达二期等在建焦炉正在加快建设，在全省率先全面进入大型现代焦炉时代。8 户焦化企业全部完成配套干熄焦余热发电。

新兴产业蓬勃兴起。实施全产业链培育工程，推行“链长制”，深度融入吕梁市“一体两翼、三港四链”战略部署，鹏湾氢港氢能产业园一期2万吨/年焦炉煤气制氢项目成功投产，同步建成4座综合能源站，一期年产3万辆氢燃料汽车装备制造项目开工建设，全球首套250KW氢燃料电池动力系统在我市发布，山西省氢能产业链链上企业协作配套签约会在我市举行，初步打造了以鹏飞集团为链主、“气—站—运—车”氢能全产业链，孝义氢能作为首批七大市级重点专业镇予以培育。镁铝合金、可降解塑料、抗菌剂、白酒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金晖抗菌剂、东义甲醇联产合成氨项目调试设备，汾青酒厂新建2万吨/年原酒项目落地农业园区。

第三产业稳步推进。全力推进“市场主体倍增”工作，全年全市市场主体净增10440户，完成年度目标的143.9%。累计创建国家4A级旅游景区4个、省级文旅融合示范点4处、省级乡村旅游示范点7处、3A级乡村旅游示范村3处，全年接待游客163万人次，荣获山西省首批文旅建设先进县。国家级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贾家庄村晋商古驿道综合旅游开发项目加快建设，停滞多年的古城保护性开发进入“快车道”，曹溪河旅游休闲度假区被评为山西省50个文旅康养示范区之一，文旅产业融合发展高质量推进。

（四）全面推进城市更新，城市品质不断提升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快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不断补齐城市防洪排涝、地下管网等基础设施短板，城市发展焕发新活力。

空间布局进一步优化。高标准编制完成《孝义市城乡总体规划（2015—2030）》和《孝义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孝义市中心城区步行、自行车交通体系规划》等8个专项规划，启动16乡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基本完成全市“三区三线”划定和“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平台建设。

城市更新加速实施。以入选全国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市、全省城市更新试点市为契机，实施概算总投资9.34亿元的22项城市更新项目。兴盛小区基本完工，邮电小区等38个老旧小区改造全面铺开。三贤路片区、长安巷片区征收拆迁基本完成，居义村片区改造加速推进。启动概算投资28.9亿元的古城保护性开发建设项目，完成餐厨垃圾处置工程、污泥处置中心建设。晋能环状供热管网一期工程实现当年开工、当年投用。提质改造孝汾大道、贞观大道东延等城市道路7条，消除雨污合流管网55.6公里。实施绿化景观工程5处，新增城市绿化面积5.74万平方米。

城市管理高效提升。全方位提升城市面貌，郑兴公园提质升级、22座公厕新改建全面完工。常态化开展市容市貌集中整治，增设早市3处、临时摊区14个、摊点640余个。查处园林、

市容、市政等违法违规行为 4300 余起，罚没 295 万元。深化生活垃圾分类处理，14 处试点 66 个位点全面推行干湿分离、分类投放。坚持堵疏结合，府前街停车场及人防工程基本完工，新增车位 550 余个。崇文街、府西街人行天桥开工建设。

（五）践行“双碳”战略，全力推动绿色发展

坚持“双碳”牵引生态文明建设，狠抓生态修复治理，不断补齐“环保”短板，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强力治气守护蓝天白云。深入开展环境突出问题集中整治“百日攻坚”专项行动，铺开概算投资 1900 万元的区域空气质量改善工程。加快推进焦化、钢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鹏飞、金达 2 户企业超低排放完成改造验收。PM2.5、PM10、SO₂等重点指标同比均大幅下降。

系统治水改善流域生态。基本完成 11 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整治，全力保障农村居民饮用水安全。完成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8.4 公里配套管网建设。33 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稳定运行，古城内城排渠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基本完工，清运处理生活污水 9 万余方，清理河道淤泥 2 万余方。文峪河南姚出境考核断面达到 IV 类标准。

全域治土筑牢生态屏障。扎实开展“2022 年清废行动”、“利剑斩污”专项行动，逐项清查 38 个生态环境部推送点位，清理固体废物 3.45 万吨。完成重点行业企业 27 个地块土壤污染状况

详查，严格管理 19 户固废堆场，坚决保障土壤安全。

（六）社会事业均衡发展，民生福祉持续改善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扎实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惠及群众。

民生保障水平持续提升。扎实推进“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建设，技能培训 2570 人，城镇新增就业 4109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4079 人。稳步推进社保扩面提标，城市低保每人每月提高 50 元，农村低保标准每人每年提高 1200 元，目前，城市低保标准为每人每月 695 元、农村低保标准为每人每年 6684 元。全年发放农村低保资金 1857.56 万元，城市低保资金 1049.66 万元、城市特困人员供养基本生活标准、农村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基本生活标准为每人每年 11100 元，农村特困人员分散供养基本生活标准为每人每年 8980 元。累计发放特困供养对象生活补助金共计 875.6 万元。积极开展城镇养老幸福工程，加快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建设，方泰东城镇养老幸福工程投入使用，已完成 96% 的 300 人村日间照料中心建设验收，即将实现全覆盖。

教育强市稳步推进。优质普惠学前教育资源持续扩容，新增九年制学校 2 所、完全中学 1 所，新建学校 3 所，增设学位 2300 余个。启动第二中学、第九中学改扩建工程，铺开居义街小学、宜居家园小学等 6 所学校建设。21 所中小学、15 所幼儿

园全面实施放心午餐工程，惠及学生 6000 余人。中高考教学质量稳步提升，高考二本达线率 70.2%，3 人达清华北大录取线，人民群众满意度逐年提高。

健康孝义加快建设。全面加强核酸检测、流调溯源、隔离管控等能力建设，快速处置应对多轮输入疫情，大力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接种新冠疫苗 113 万余剂次，覆盖 44 万人。深化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推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实现市域常住人口范围内 65% 的患者在基层就诊、90% 的患者在市域内就诊。健全覆盖城乡的医疗卫生服务三级网络，市中心医院于年底建成投用。综合福利中心养护院、儿童福利院全面收尾。紧密型医共体工作经验全国推广，全国基层中医药先进市创建通过复审，入选首批全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适宜技术试点市。

（七）重点改革持续深入，发展动能不断增强

坚持系统谋划、精准对接、协同发力，深入推进能源革命综合改革、县城新型城镇化示范区建设等一系列重大改革、试点，发展环境不断优化，发展活力得到充分释放。

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市方面，积极融入中部城市群一体化发展战略，抢抓国家级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区试点政策机遇，全力推进公共服务、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产业培育等 4 个方面的 17 项工作任务，积极创新投融资模式，加大

用地保障，按照“成熟一批、落地一批、开工一批”的原则，梯次推进概算投资 800 亿元的 170 个项目建设。目前，已开工项目 48 个，累计完成投资 35 亿元，其中，已完工或部分完工 19 个。我市位列全国新型城镇化质量百强县市第 71 位。

市县转型综改牵引性集成改革方面，根据省、市工作部署，抽调专人组建了工作专班，5 月 10 日正式启动了《孝义市转型综改牵引性集成改革试点“一方案三清单”》编制工作，并于 12 月 15 日获省委深改委批复。

“双创”示范基地建设方面，积极培育发展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小巨人、创新龙头企业、科技企业孵化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新型创新创业服务载体平台。目前，全市创新孵化载体 4 家，在孵企业 16 家、科技孵化器 2 个、省级众创空间 3 个、公共技术平台 1 个、吕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10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5 个、高新技术企业 8 户。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示范区方面，结合国家 2021 年通报我市“地下水超采问题较为严重、水环境问题突出、区域水质存在轻度污染”等生态环境问题，我们在原先 3 个项目谋划方向上，更进一步精准定位，重点围绕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领域谋划了孝义市非常规水源回收利用项目。目前，该项目亦经吕梁市、省发改委审核并上报国家发改委，全力争取 2023 年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方向）2023 年中央

预算内资金，实现我市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方向中央资金争取的空白。

国资国企改革方面，健全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成立孝义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实体化运行、现代化管理，实施国有企业重组，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

能源革命综合改革方面。聚焦能耗双控，加快重点行业能效提升、推进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建立用能预算管理体系和区域能量优化机制，持续提高光伏、风电、氢能等新能源占比。

（八）乡村振兴全面推进，农业农村实现科学发展

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大力推动农业农村融合发展、科学发展，不断丰富乡村经济业态，拓展农民增收空间，城乡发展一体化的新格局基本形成。

农业振兴全力推进。以农民增收为核心，深入实施农业“特”“优”战略，制定 13 类 25 项奖补政策，加快发展壮大核桃、畜禽、设施蔬菜等特色产业，全力打造酿品、饮品、肉制品、果品、功能食品等 5 大精深加工产业集群。完成 3.1 万亩“撂荒地”改造，2.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核桃经济林提质增效 5 万亩。和阳农牧 240 万只肉鸡、众昇瑞 140 万只肉鸡基本完工，大胜昌 5000 头肉牛养殖基地提标改造项目开工。肉禽养

殖量位居全省前列，连续 17 年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和畜禽产品安全事件。

美丽乡村建设不断加快。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六乱”整治。基本完成了白壁关村、西尉庄村、大孝堡村、南曹村 4 村美丽乡村建设。聚焦平交道口、矿企周边等重点、难点部位制定 800 万元补贴政策，确保环境整治不留死角、不留盲区。投入 1200 万元强力整治村容村貌顽瘴痼疾，累计清理交通沿线积存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 3982.56 吨。深入开展农村厕所革命，改造完成 1600 座户厕。以吕梁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为契机，完成 58 公顷城区增绿、200 公顷村庄补绿、25 公里道路连绿、44.91 公顷矿山复绿、7 公里绿道建设等工程。乡村面貌持续改善。

此外，防汛减灾、森林防火、地质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等工作有序推进，统计、档案、气象、科技、市志等工作取得新成效，妇女儿童、青少年、红十字、残疾人、老龄、民族宗教和国防动员等事业稳步发展。

二、存在问题及面临的机遇

做好今年工作，必须把握好当前经济形势。当前我市经济发展面临的国际环境和国内省内条件都在发生深刻而复杂的变化，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并进入加速演变期，新冠肺炎疫情加速蔓延，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相互交织，经济全

面复苏面临严峻挑战。从国际看，受到欧美发达经济体持续收紧货币政策、俄乌冲突紧张局面不断等因素影响，世界经济贸易增长动能减弱，通胀压力仍然较大，全球金融市场风险上升，国际大宗商品价格震荡可能加剧，世界经济复苏可能呈现不稳定、不平衡、不可持续的特征。从国内看，当前我国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许多稳增长稳预期的举措短期内还未显现。从全省看，动能转换还不够快，战略性新兴产业规模不大，科技创新能力不强；市场主体和民营经济活力有待进一步激发，营商环境需要进一步优化；改革开放还需持续深化；生态环境保护任务依然艰巨；人民群众在就业、增收、教育、医疗、托育、养老、住房等方面还有很多期待和需求。从吕梁看，经济发展的结构性体制性素质性问题尚未有效破解，资源依赖仍未摆脱，产业结构重型化特征明显，煤焦产业占比高，新兴产业发展不足，人才、科技仍是瓶颈制约，辐射带动区域发展的能力不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有待完善，文化资源开发力度不够，文化软实力还不强。从我市自身看，产业结构不合理，二产比重偏高，产业偏煤偏铝，一产三产发展不足，传统产业链条延伸不长、新兴产业发展不快。有效投资严重不足，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民生领域存在不少短板弱项。生态环保和能耗双控压力较大、减污降碳形势严峻。同时，多年积累的总量优势逐渐减弱，有

的指标已经被全省同类县市赶超，如地区生产总值总量从“第一位置”被晋城泽州县取代，第二位置也被长治襄垣县超过，全年低于泽州县 116.5 亿元（比去年差距又增加了 36.5 亿元），低于襄垣县 9 亿元，泽州县、高平市、柳林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已经超过我市，沁水、阳城、兴县与我市不相上下，等等。以上这些内外环境因素都增加了今年经济保持平稳健康发展的艰巨性和复杂性。

面对这些困难和问题，既需要我们正视不足、直面挑战，保持工作韧劲，全力化解矛盾、补齐短板；也需要我们准确把握国内外、省内外的背景、大环境，坚定发展信心，抢抓机遇、先行先试。从 2023 年国家、省、吕梁市经济工作会议的布局安排，对我市加快转型发展提供了一定发展机遇。主要表现在：**从国内看**，我国经济韧性强、潜力大、活力足，各项政策效果持续显现国家推进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设立低碳转型基金支持传统产业和资源富集地区绿色转型，实施新的减税降费政策，确定新增可再生资源和原料用能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控制，这些都给我们带来了争取资金和项目支持的巨大空间。**从我省看**，全省经济后劲强，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不会改变。省委经济工作会提出要加快推进“两个转型”，打造中部地区先进制造业基地、数字经济发展新高地，对全省转型的方向和路径作出清晰判断，

谋划了“一群两区三圈”的全新区域布局，尤其是明确提出要推进交汾文孝城镇组群发展，这些都为我们拓展发展空间提供了重大政策利好。从吕梁看，全市经济运行呈现稳中有进、持续向好的运行态势，大数据、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发展壮大，转型发展态势强劲，并全力支持孝义经济开发区打造国家级开发区。从我市自身看，撤县设市 30 年来，我市有着良好的发展基础，工业基础强，城市建设靓，民生工作好，人才储备多，经济活力足，是山西唯一的百强县市（2022 年位列全国第 75 位）；同时，围绕财政、货币、产业、科技、社会等，一系列新政策、新措施正在陆续出台，上级对项目和资金的支持力度将会持续加大，这些利好政策都将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带来更多的新动力。

三、2023 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安排和主要任务

各位代表，做好 2023 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中央、省委、吕梁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同步推进产业转型和数字转型，聚焦全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先行示范市、全省共同富裕先行示范市

奋斗目标，全力推进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深化高效能管理、打造高水平党建，奋力建设在全国百强和全省全市发展版图中更具竞争力、影响力、辐射力的经济强市、美丽家园、幸福之城。

按照《政府工作报告》安排，结合“十四五”规划指标体系，2023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经济指标计划安排是：

预期性指标：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左右，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5%左右。

效益性指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8.5%。节能减排、环境保护、物价指数增幅等各项约束性指标完成上级目标。

民生性指标：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高于经济增长水平。

安排2023年预期目标，我们主要把握三个原则：**一是体现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融入新发展格局，在目标安排上突出更高质量、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二是体现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保持合理的增长速度，既稳定发展预期，增强发展信心，又强化升级创新，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三是体现跨越赶超。**高点定位、长远谋划，坚定信心、自我加压，在高质量发展中实现跨越发展。

各位代表，为全面完成以上目标任务，我们需要切实抓好以下八方面工作：

（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夯实经济增长基础

深入开展“市场主体提升年”活动。牢固树立“抓经济就要抓市场主体”的理念，充分发挥“十大平台”引流、引资、引才作用，用足用活用尽创新创业、贷款融资、减税降费、技能培训等一系列扶持政策，充分发挥释放市场主体的活力。

全力支持民营中小微企业发展。扎实开展“政策找企业、服务到企业”系列活动，针对企业的不同“痛点”，开出不同“药方”，“一企一策”解决问题，以最优营商环境让民营企业“轻装前行”。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认真落实国家《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等要求，扎实做好助企纾困、复工复产、个转企、小升规等工作，推动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持续成长，力争年内规上企业净增 11 户。

有序化解财政金融风险。健全金融风险预防、发现、预警、处置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多措并举化解重点企业债务风险。强化政府债务管理，严控隐性债务增量，有序稳妥化解存量，抓好到期债券本金偿付。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二）聚力扩大有效需求，不断积蓄发展后劲

以“千项千亿”项目建设大会战为契机，深入开展“四争”行动，牢固树立“抓项目就是抓经济，抓项目就是抓发展，抓项目就是抓财源”的思想，全力打好投资攻坚战，千方百计变“纸

上项目”为“落地项目”、“围墙项目”为“建设项目”、“空巢项目”为“达产项目”，跑出项目建设“加速度”，筑牢高质量发展“硬支撑”。

全力做好项目谋划储备。依托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和省级项目管理库，深入开展项目谋划储备，聚焦国家、省支持领域，加紧谋划储备一批强基础、补短板、增后劲、利长远的高质量转型项目，增补进入 2023 年建设项目、专项债券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重点工程项目“四个清单”，推动更多大项目好项目落地落户我市，不断提高项目谋划的质量和水平。

高强度推进项目建设。坚持以项目建设支撑转型发展，全力推进年度计划投资 160 亿元的 2023 年建设项目，动态储备建设项目、专项债券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重点工程项目“四个清单”项目（建设项目清单：储备项目 151 个，概算投资 849 亿元；2023 年专项债券项目清单：储备项目 19 个，概算投资 35.6 亿元；2023 年中央预算内项目清单：储备项目 24 个，概算投资 34.9 亿元；2023 年省市重点项目清单：上报省市重点项目 27 个，概算投资 436.4 亿元，拟申报省重点（含前期）15 个，吕梁市级重点 12 个。

继续强化项目管理机制。继续强化项目包联“五个一”工作机制，逐项目定措施、定清单、建台账，全力做好项目审批落地开工服务各项工作，主动宣传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帮助企

业掌握项目审批流程，依法依规指导企业做好项目手续办理工作。定期深入项目现场调度推进项目建设，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合理制定工期计划，建立工作台账，推进转型项目加快建设，早日投产达效。

全力开展“四争”行动。认真研究国家政策导向，准确把握上级资金投向，充分发扬“钉子”精神，主动加强与国家和省市有关部门的汇报对接，争取更多项目进入国家、省“盘子”，进一步深化储备项目的前期工作，做到“项目等资金”，最大限度地增加项目和资金份额，重点做好中央、省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及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争取。持续开展政银企融资对接活动，运用好全市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将平台打造为我市中小微企业线上融资的“主阵地”。出台《孝义市“四争”工作激励奖惩办法》，充分调动经济开发区、各乡镇、街道和市直部门向上争资引项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在全市树立“人人争资引项、部门你追我赶”的良好氛围。

（三）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聚焦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深入实施传统产业提质升级和新兴产业培养壮大“双轮驱动”战略，加快构建绿色低碳现代产业体系。

坚持发展稳产优质高效农业。全力实施 1.9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27.25 万亩以上，粮食总产量

达到 1.08 亿公斤。坚持“特”“优”方向，积极推动设施蔬菜、核桃、畜禽养殖等特色产业提质发展，提升大孝堡设施农业发展水平，加快蒙牛集团山西奶源基地万头牛场、和阳农牧畜禽屠宰加工等项目建设，不断提高农产品加工转化率、价值率、品牌率。发挥高阳国家级农业园区作用，深化与山西农业大学等高校、科研院所合作，支持一果、铭信、金龙山食品有限公司等农业企业做大做强，力争新增 2 户省级、3 户市级、4 户县级龙头企业，推动全市农业企业年销售收入达到 21 亿元以上。

高质量加快煤焦化铝产业绿色转型。煤炭方面，加快煤炭优质产能释放，推动正城、利民、兴跃煤矿复工复产，力争正安、元金露天开采煤矿获批开工。**碳基新材料方面**，积极融入全市“985”重点产业链布局，把发展碳基新材料产业作为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重要抓手，以全产业链思维布局谋划产业发展，逐步构建起独具孝义特色的碳基新材料产业集群，做大做强“甲醇—烯烃—合成树脂/合成橡胶”链条、“粗苯精制—环己酮—尼龙 66—短纤/长丝”链条及“煤焦油—沥青—中间相沥青/针状焦—碳纤维/石墨电极”3 大链条，重点是加快推进 20 万吨合成氨、18 万吨甲醇联产 24 万吨 LNG 等项目建设，持续做强做大基础化工，强力推动金晖 60 万吨烯烃项目落地；加快推进晋茂 10 万吨粗苯加氢项目建设，巩固产业优势地位。同时，强力推动 10 万吨尼龙 66 项目落地；支持金州化工与旭阳集团合作，

通过资产重组、金融扶持等方式，扩建 30 万吨煤焦油加工项目及下游针状焦与 20 万吨负极材料项目。**铝系产业方面**，兴安 30 万吨金属镓扩建、奥凯达技改项目达产达效，东义镁铝高技术产业园（年产 6 万吨高纯金属镁、5 万吨高品质镁合金、1 万吨镁制品加工、镁渣综合利用、氢化镁中试基地项目）落地开工，支持田园、奥凯达发展高纯氧化铝，打造“一企一品”特色基地，不断向铝系产业价值率高端延伸。

集群化规模化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氢能产业方面，持续推动鹏湾氢港产业园建设，年内一期年产 3 万辆氢燃料汽车装备制造项目投产，加快推进集加油、加气、加氢、充电于一体的“综合能源岛”、氢能研究院、智创园等项目建设，加速构建氢能全产业链条，打造全省氢能产业基地，争创全国氢能应用示范城市。**新能源产业方面**，积极谋划引进锂电隔膜、新能源电池等项目，推动鹏飞 500 兆瓦风力发电项目开工建设，加快推进汇东综合能源独立储能项目前期，力争早日开工。**白酒产业方面**，强力推动汾青 2 万吨原酒酿造基地项目开工，支持羊羔酒做大做强，启动鹏飞白酒产业项目建设，不断推动我市白酒产业集群发展。

全力推进现代服务业提质增效。加快疫情后消费复苏和服务业提质发展，科学规划布局一批特色商圈和重点街区，引导民间资本向商贸、物流、文旅等产业集聚。支持万达广场、居

然之家、义乌商博城等现代商贸综合体提档升级，推动天福广场建设省级夜经济生活集聚区，不断提升城市区域辐射力、带动力、吸引力。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产业，全力推进鑫东港物流仓储中心建设，推动孝龙、大地顺翔等物流园区申报省级示范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

全力推进数字产业。省委提出“两个转型”之一即为数字转型。我们要抢抓政策机遇，制定我市数字经济发展规划，谋划一批数字产业项目，以“数字孝义”“数字政府”建设为统领，加快推进城市运行指挥中心、“雪亮工程”、智慧校园等建设，新建100座5G网络基站，推动规上企业全覆盖配备5G调度中心，加快煤矿智能化建设，鼓励直播电商、社交电商等新业态发展，支持梧桐镇建设全省乡村e镇，在全省数字经济发展中抢占一席之地。

高标准推进开发区建设。充分发挥开发区“主战场、主引擎、主平台”作用，要对标对表国内一流开发区，持续用力抓好招商引资、项目建设、产业发展，扎实推进“三个一批”，加强项目谋划储备，加快项目建设速度，全面铺开概算投资9.8亿元的基础设施配套、公共管廊、智能化管网信息系统平台、标准化厂房建设，发挥好“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效应。打响开发区经济“主战场”招牌。

高效率推进招商引资。坚持“招优引强”，切实提高招商引

资质效。大力引进高技术、高成长、高附加值的“三高”项目，重点招引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电子信息等产业。持续招大引强，加快引进“中字头”、“国字号”、“500强”、行业领军企业和知名品牌企业等重点企业，实施以建链、补链、延链、强链为核心的全产业链招商制度。差异化承接好长三角、粤港澳等发达地区加工贸易产业转移，争取引进一批企业落户我市。主动开展与省驻外招商机构的对接，加强交流合作。高标准做好参加“第5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各项准备工作，让展品变商品、让展商变投资商，进一步扩大招商引资成效。

（四）全面推进改革创新，构建经济发展新动能

突出抓好市县转型综改牵引性集成改革。根据省委批复后的《孝义市转型综改牵引性集成改革试点实施方案》全面推进改革试点，推动城乡各类要素双向自由流动、城乡融合空间布局及形态优化、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城乡经济协同发展各项工作任务。

持续推进省级双创示范县建设。坚持把推进“双创”作为培育新动能、激发新活力的重大举措，完善配套政策，优化承载平台，打造双创新优势，积极营造浓厚氛围，全力构建优越的“双创”生态系统。

深化开发区管理体制改革。深化“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继续压缩审批时限、材料和环节，提高行政效率，

延伸全周期服务管理水平，实现“一件事、一次办”“区内事、区内办”。积极推进概算投资 597 亿元的 52 个重点转型项目，全力打造千亿产值开发区。

扎实开展“创新体系建设提效年”。深入实施创新驱动、人才强市战略，充分发挥现有省级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重大科技平台作用，实施规上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创新升级行动，支持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力争年内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11 户、高新技术企业达 14 户、科技型中小企业达 13 户、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达 16 户，限上服务业企业 20 户以上。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始终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战略之举，对标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要求，着力营造“无差别、无障碍、无后顾之忧”“可预期、可信赖、可发展”的“三无三可”营商环境，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持续深化“放管服效”改革，优化拓展政务服务标准化和审批事项“综合一窗”改革，推进“证照分离”“一业一证”等改革，加快建设联接省市的共建共享“一站式”服务平台。大力发扬“店小二”精神，常态化开展入企服务，常态化开展政银企对接，不折不扣落实好减税降费、纾困惠企政策，持续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着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加快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年内完成县级信用平台建设。

依托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信用门户网站，实现各领域红黑名单信息共享和常态化发展，开展全覆盖、标准化、公益性的公共信用综合评价。

（五）全面推进城市更新，加快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

高标准完善城市功能，抢抓全国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市、省级城市更新试点市政策机遇，全力推进概算总投资 47.8 亿元的 31 个城市更新项目。全面完成三贤路、长安巷、居义村 3 个棚户区改造征迁，启动新义街棉织厂老旧厂房片区有机更新项目和工艺巷片区改造工程。接续已铺开的 32 个老旧小区改造，再启动 6 个。新建提升 31 座公厕。加快传媒大厦、口袋公园、街角游园建设，统筹抓好市民文化中心（多馆合一）、市委党校及乡村干部教育基地等重点项目建设，启动胜溪街、三贤路、文华路及文昌西街等 10 条道路管网提升改造工程，推进古城护城河安置房（一期）主体封顶，同步启动周边道路、管网、绿化等配套基础设施工程。完善停车场、充电桩等设施，对城区路灯进行改造提升。构建综合交通体系，加快推动汾石高速公路孝义段主体完工。

高标准规范城市管理，深入开展城市建设管理“四大工程”，加快推进智慧城市建设，系统谋划、逐步整合市政、公安、交通、环保、应急等各项管理资源，努力打造全面覆盖、实时反映、动态跟踪、联通共享的智慧城市管理平台。实施精细化管

理，以洁净、整齐、有序、绿色、美丽为目标，开展城市管理提质行动，推进社区微更新、微整治，打造“美丽社区”和“精品街道”。积极与国有物业公司合作，承接我市老旧小区、无物业管理小区的物业服务管理工作，充分发挥“物业港”作用，全面实行“接诉即办”模式，打通“民呼我应”最后一公里，全面推进物业管理服务规范化。

高标准抓好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以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试点为契机，主动融入全省“一群两区三圈”，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快推进我市融入交汾文孝城镇组群发展，积极对接太忻一体化经济区，构建东部平川地区节点走廊式城镇空间格局。在现有新型城镇化发展模式的基础上加快提质增效，进一步补短板、强弱项，全力推进4大领域17项工作任务，加快实施概算投资800亿元的170个项目建设，加强医疗、教育、旅游、商贸等公共服务一体化，不断走出一条资源型城市新型城镇化建设的新路子，为全国及全省新型城镇化探索新途径、积累新经验。

（六）持续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建设美丽幸福乡村

推动农业现代化。以乡村振兴先行示范县建设为统领，以产业振兴为先导，以农民增收为核心，大力实施“12335”工程，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深入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种业振兴工程，建设1000亩有机旱作小

麦良种繁育科研基地，大力推广 1.5 万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等高产技术。继续落实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因地制宜推广种地新模式，有效解决弃耕、闲置地问题。大力扶持林业经济，实施 5 万亩经济林提质增效工程。

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巩固拓展农村集体资产“清化收”成果，充分发挥村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通过土地流转、托管经营等模式，支持因村施策发展特色产业，鼓励各村之间通过组建乡村振兴联合体、村企结对等方式，实现资源整合、产业联结、共同富裕。扎实开展“乡村振兴贷”，助力合作社规模效益持续扩大。推动农业保险全覆盖，加快农作物保险理赔进度，尽力减少受灾户损失，持续加大政策性保险推广力度，力争全覆盖，有效降低自然灾害带来的风险。

深化美丽乡村建设。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年内完成临水村、宜兴村、河底村、师河底 4 个美丽宜居示范村建设。强力推进国省道、县乡道、乡村公路平交道口、沿街门店衔接区集中硬化绿化，统筹抓好户厕改造、垃圾污水治理等工作，力争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覆盖率达到 90%。加快推进 22 条“四好农村路”建设，全面铺开山西大水网孝义市域供水工程和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推进粪污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

（七）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提升绿色发展水平

全力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积极融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示范区建设，重点打造吕梁“一廊两带”中的“吕梁市沿汾生态治理与高质量发展示范带”（汾河流域孝义、文水、汾阳、交城为重点），积极争取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2023 年中央预算内资金，加快推进总投资 6 亿元的非常规水源回收利用项目，不断增加区域供水能力、提升生态环境质量、推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实现市域经济、社会和生态全方位高质量、高水平相协调。

坚定不移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一体推进治山治水治气治城。全力推进西辛庄地质环境治理项目，加快采煤沉陷区旧村拆除复垦，加强尾矿库标准化建设与管理，引进一批煤矸石、赤泥等大宗固废利用项目。攻坚推进孝河三期生态湿地、古城护城河综合治理、黑臭水体综合整治等重点工程建设，推动文峪河出境断面水质达到 3 类标准，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 100%达标，年内全面消除建成区黑臭水体。坚持减排、治污、控煤、管车、降尘多管齐下，推进焦化、水泥、耐材等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加快推进清洁取暖煤改电、集中供热工程。深入实施节能降碳增效行动，完善双控制度，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大力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营造绿色低碳生活新时尚。

（八）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增进人民福祉

继续健全就业创业体系。加强创业载体建设，促进创业带动就业。落细落实上级各项就业优先政策，紧盯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拓展灵活就业空间，支持新产业新业态的健康发展。继续在促进就业创业、职业技能培训、提高社保待遇水平、保障工资支付等方面持续发力，进一步拓宽居民增收渠道，促进城镇居民收入稳步提升。

加快推进健康孝义建设。落实好新冠病毒感染“乙类乙管”各项措施，加强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基层防疫能力建设，着力保健康、防重症。扩容市级医疗卫生资源，加快第一人民医院全部投用，启动第二人民医院改造和疾控中心能力提升工程。加快省级中医药康养试点项目建设，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全面实施“乡镇卫生院能力提升年”行动，不断提升梧桐、中阳楼、胜溪湖、高阳等卫生院专科建设水平。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体系建设，高标准建好、管好区域性老年公寓、中心敬老院和村（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养老事业发展，积极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全面提升群众健康素养和健康水平。发展体育产业，促进全民健康和全民健身深度融合。

持续推进平安孝义建设。全面铺开“六安联创”活动，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持续保持打击私挖盗采高压态势，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入开展道路交通、危化品、煤矿、

非煤矿山等重点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推进企业员工安全素养和应急管理大提升，坚决遏制各类安全事故，确保事故起数、死亡人数持续下降。

深入开展文旅融合示范点建设。深入推进文旅深度融合，以入选山西省文旅建设先进县为契机，深入挖掘全市特色文化资源，大力发展生态旅游、文化旅游、乡村旅游、康养旅游。编制完善全域旅游规划，全面推进古城保护开发、曹溪河文旅康养示范区、胜溪湖生态创新示范区3大项目建设，加快贾家庄晋商古驿道、杏野砂器小镇项目建设，推动胜溪湖旅游区争创国家5A级景区，全面提升县域文化影响力和旅游吸引力。

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深化吕梁职业技术学院合作，积极争取新的本科高校落地，打造产学研融合职教高地。高标准推进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先行市创建，持续深化教育领域改革。加快二中、九中改扩建和十五中、宜居家园小学建设，推动居义街小学、中和路幼儿园建成投用。加快职教中心建设，争创国家级中等职业示范校。进一步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持续推进“双减”政策落地。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推进名校长、名教师培育工程。

各位代表，风劲帆满图新志，砥砺奋进正当时。实现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艰巨。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

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以“两先四高”战略为统领，提振信心、锐意进取，一往无前、砥砺前行，全力打造优质高效、方便快捷的最优营商环境，为全方位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不懈奋斗！

附件：1.2022年山西、吕梁、孝义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2.山西省2022年主要经济指标排名前20位县(市、区)情况表(含市辖区)

3.山西省2022年主要经济指标排名前20位县、市情况表(不含市辖区)

4.2022年孝义市产业结构变化及主要经济指标图标注解

5.中央、省有关政策解读

6.名词解释

7.中央、省政策解读

2022 年山西、吕梁、孝义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山西省		吕梁市		孝义市	
			完成	增速 (%)	完成	增速 (%)	完成	增速 (%)
1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25642.59	4.4	2420	3.9	439.9	6.8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3543.9	21.9	342.18	47.6	44.8	43.5
5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	8	——	5.1	328.6	11.7
3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8425	5.9	675.7	6.8	140.1	12.9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7562.7	-2.4	525.4	-0.1	161.9	0.5
6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	6.4	——	6.3	35786	5.5
7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9532	5.6	34243	5.2	42607	5
8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6323	6.6	12518	6.5	22488	5.6

附件 2

山西省 2022 年主要经济指标排名前 20 位县（市、区）情况表（含市辖区）

位次	地区生产总值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固定资产投资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服务业增加值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县市	实绩 (亿元)	增速%	县市	实绩 (亿元)	增速%	县市	增速%	县市	实绩 (亿元)	增速%	县市	实绩 (亿元)	增速%	县市	实绩 (亿元)	增速%	县市	实绩 (元)	增速%	县市	实绩 (元)	增速%
1	小店区	1587.2	3.9	高平市	56.9	58.0	文水县	32.2	小店区	409.3	5.8	小店区	642.0	-9.6	迎泽区	967.6	3.9	灵石县	47138	4.9	小店区	25960	5.0
2	迎泽区	1117.3	3.5	柳林县	53.0	79.2	杏花岭区	29.3	榆次区	276.2	9.0	平城区	392.7	-0.7	杏花岭	734.8	3.2	小店区	46323	6.5	迎泽区	25960	5.0
3	杏花岭区	921.2	3.3	泽州县	51.4	37.4	云州区	28.9	平城区	271.4	4.1	潞州区	391.0	-0.8	小店区	697.3	1.9	襄垣县	45868	5.9	杏花岭	25960	5.0
4	万柏林区	620.5	2.5	孝义市	44.8	43.5	永和县	23.2	清徐县	215.7	2.0	迎泽区	363.9	-10.9	平城区	389.8	2.7	迎泽区	45811	6.3	尖草坪	25960	5.0
5	潞州区	602.5	5.5	阳城县	41.9	39.4	静乐县	21.9	阳曲县	207.9	93.3	晋城城区	318.9	-1.0	潞州区	361.0	4.0	潞州区	45202	6.0	万柏林	25960	5.0
6	尖草坪区	581.8	2.9	沁水县	40.0	57.4	清徐县	20.3	潞州区	190.4	2.4	尧都区	286.9	-1.5	晋城城	316.6	2.6	杏花岭区	45149	5.5	晋源区	25960	5.0
7	云冈区	564.8	2.2	介休市	34.4	22.7	屯留区	20.2	泽州县	157.5	-5.0	盐湖区	284.7	-2.7	万柏林	292.1	-0.6	榆次区	45079	5.6	清徐县	25664	6.3
8	泽州县	556.4	9.9	乡宁县	32.3	36.8	蒲县	19.2	万柏林区	141.1	-10.5	杏花岭区	272.7	-0.1	尧都区	289.3	1.4	晋城城区	44195	6.3	太谷区	25321	5.3
9	平城区	503.8	1.9	离石区	31.7	82.9	黎城县	19.1	孝义市	140.1	12.9	榆次区	214.4	-5.2	朔城区	278.7	2.0	怀仁市	44088	4.7	潞州区	25241	5.9
10	襄垣县	448.9	8.8	沁源县	30.7	69.4	安泽县	18.3	阳城县	127.3	11.0	万柏林区	205.2	2.5	盐湖区	255.3	4.6	晋源区	43832	5.7	榆次区	24414	5.7
11	尧都区	442.1	2.2	兴县	30.0	50.0	吉县	17.2	尧都区	126.1	4.5	孝义市	161.9	0.5	榆次区	228.1	2.3	尧都区	43758	4.8	上党区	24392	7.9
12	孝义市	439.9	6.8	长子县	29.5	56.5	武乡县	17.0	尖草坪区	125.7	-28.6	云冈区	151.3	-0.4	云冈区	217.2	0.6	介休市	43540	4.7	祁县	23407	5.9
13	高平市	427.3	9.4	河曲县	29.3	132.4	河曲县	16.1	盐湖区	114.2	-10.7	忻府区	148.4	-2.2	阳泉城	192.1	1.4	沁源县	43528	5.1	灵石县	22930	5.5
14	沁水县	426.8	11.3	古交市	28.3	51.3	新荣区	16.0	晋城城区	113.7	-5.0	阳泉城区	122.8	-1.0	忻府区	155.7	4.9	寿阳县	43482	5.5	山阴县	22685	6.2
15	晋城城区	425.3	-2.1	灵石县	27.6	21.4	广灵县	15.8	潞城区	110.0	10.4	朔城区	117.4	-2.4	孝义市	132.5	4.1	万柏林区	43475	5.6	屯留区	22671	7.6
16	河津市	423.5	7.1	汾阳市	27.3	-3.0	柳林县	15.7	高平市	109.0	5.9	尖草坪区	114.1	-0.4	尖草坪	130.3	-1.8	泽州县	42847	6.3	孝义市	22488	5.6
17	柳林县	417.0	9.4	中阳县	27.2	90.4	襄垣县	15.6	云冈区	108.8	2.3	介休市	99.4	-3.6	高平市	122.0	5.6	曲沃县	42717	6.4	怀仁市	22421	5.8
18	朔城区	398.9	0.8	襄垣县	26.4	19.1	沁水县	15.2	忻府区	106.7	8.9	怀仁市	89.1	-2.3	怀仁市	120.6	1.2	孝义市	42607	5.0	襄垣县	22242	7.2
19	阳城县	396.1	8.8	尧都区	25.3	11.8	高平市	14.9	襄垣县	104.0	2.2	洪洞县	84.5	-0.6	河津市	114.6	6.2	尖草坪区	42553	4.8	平城区	21564	6.0
20	盐湖区	393.3	4.4	山阴县	25.0	38.5	稷山县	14.8	迎泽区	103.6	-14.5	河津市	78.8	-2.2	侯马市	106.4	4.9	朔城区	42513	4.0	云冈区	21537	6.6

附件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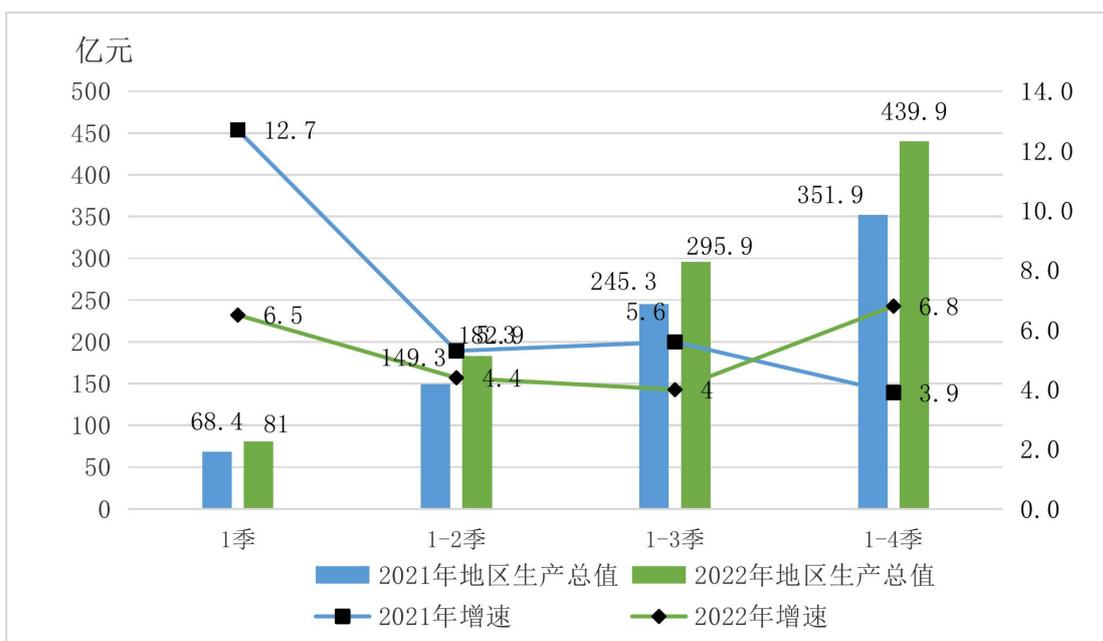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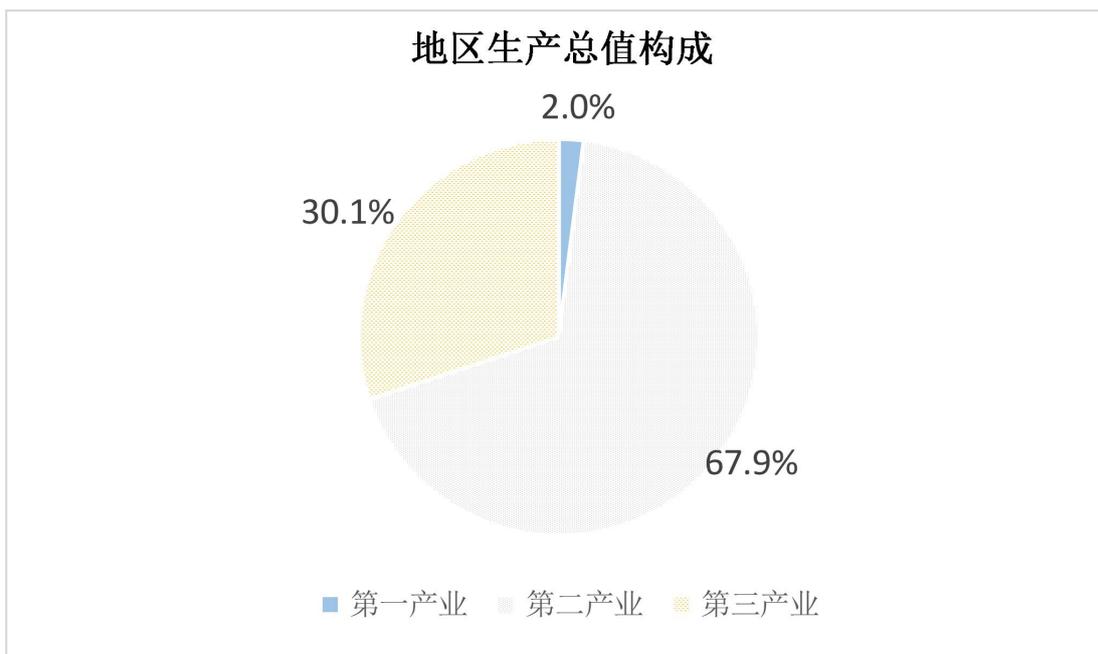
- 3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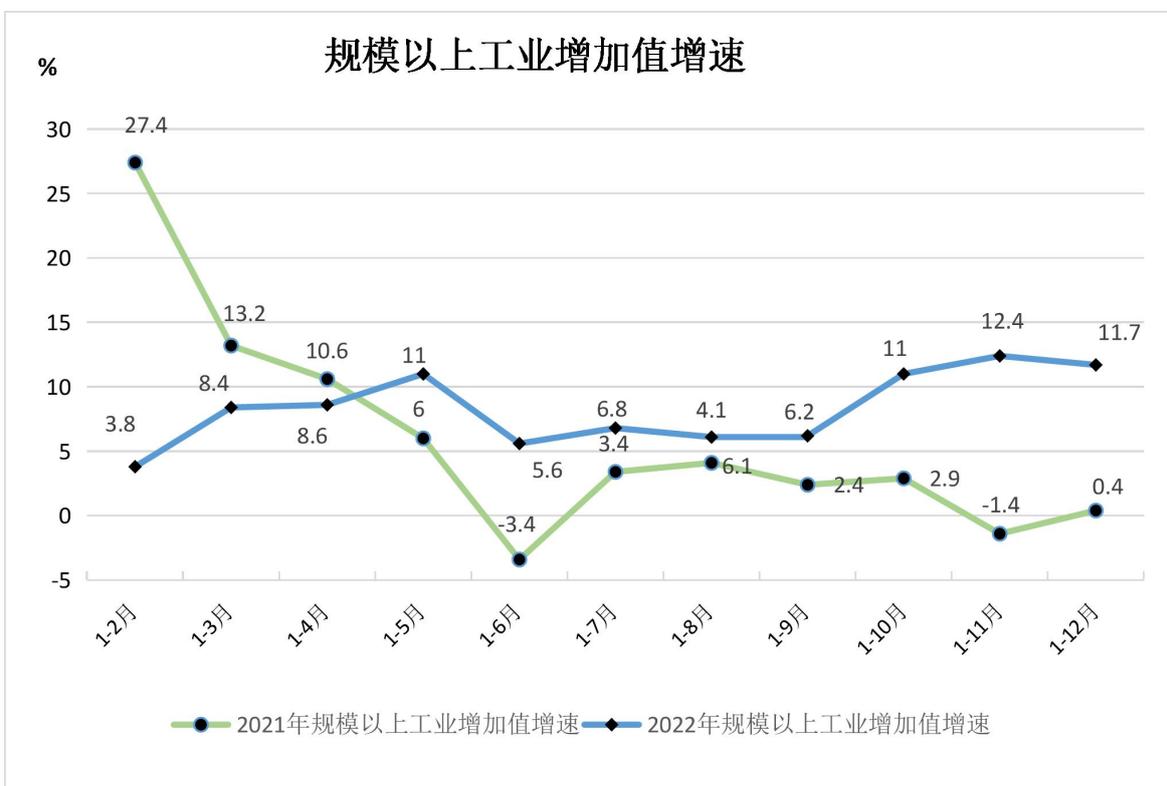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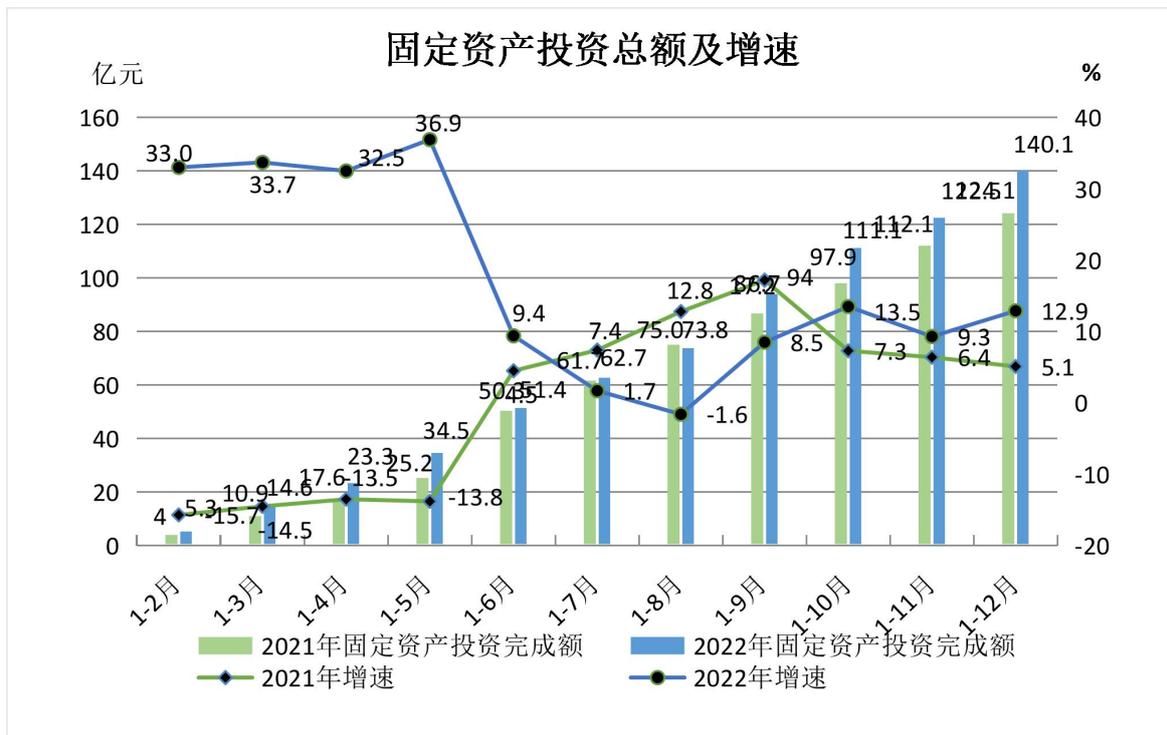
山西省 2022 年主要经济指标排名前 20 位县、市情况表（不含市辖区）

位次	地区生产总值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固定资产投资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服务业增加值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县市	实绩(亿元)	增速%	县市	实绩(亿元)	增速%	县市	增速%	县市	实绩(亿元)	增速%	县市	实绩(亿元)	增速%	县市	实绩(亿元)	增速%	县市	实绩(元)	增速%	县市	实绩(元)	增速%
1	泽州县	556.4	9.9	高平市	56.9	58.0	文水县	32.2	清徐县	215.7	2.0	孝义市	161.9	0.5	孝义市	132.5	4.1	灵石县	47138	4.9	清徐县	25664	6.3
2	襄垣县	448.9	8.8	柳林县	53.0	79.2	永和县	23.2	阳曲县	207.9	93.3	介休市	99.4	-3.6	高平市	122.0	5.6	襄垣县	45868	5.9	祁县	23407	5.9
3	孝义市	439.9	6.8	泽州县	51.4	37.4	静乐县	21.9	泽州县	157.5	-5.0	怀仁市	89.1	-2.3	怀仁市	120.6	1.2	怀仁市	44088	4.7	灵石县	22930	5.5
4	高平市	427.3	9.4	孝义市	44.8	43.5	清徐县	20.3	孝义市	140.1	12.9	洪洞县	84.5	-0.6	河津市	114.6	6.2	介休市	43540	4.7	山阴县	22685	6.2
5	沁水县	426.8	11.3	阳城县	41.9	39.4	蒲县	19.2	阳城县	127.3	11.0	河津市	78.8	-2.2	侯马市	106.4	4.9	沁源县	43528	5.1	孝义市	22488	5.6
6	河津市	423.5	7.1	沁水县	40.0	57.4	黎城县	19.1	高平市	109.0	5.9	临猗县	77.2	-0.7	介休市	98.5	4.1	寿阳县	43482	5.5	怀仁市	22421	5.8
7	柳林县	417.0	9.4	介休市	34.4	22.7	安泽县	18.3	襄垣县	104.0	2.2	灵石县	75.7	-1.6	汾阳市	95.6	5.0	泽州县	42847	6.3	襄垣县	22242	7.2
8	阳城县	396.1	8.8	乡宁县	32.3	36.8	吉县	17.2	沁水县	102.9	20.3	汾阳市	73.6	-0.7	临猗县	95.4	4.0	曲沃县	42717	6.4	古交市	21321	6.5
9	介休市	385.5	5.9	沁源县	30.7	69.4	武乡县	17.0	原平市	96.5	5.9	侯马市	71.4	1.2	灵石县	91.4	3.5	孝义市	42607	5.0	泽州县	21024	6.5
10	清徐县	356.2	9.1	兴县	30.0	50.0	河曲县	16.1	怀仁市	91.5	11.0	平遥县	70.8	-4.1	山阴县	91.3	2.1	山阴县	42483	4.5	沁源县	20668	6.1
11	灵石县	351.3	7.2	长子县	29.5	56.5	广灵县	15.8	沁源县	89.3	10.8	高平市	67.7	-0.1	阳城县	88.8	6.9	清徐县	42350	6.1	曲沃县	20490	6.2
12	怀仁市	328.7	0.8	河曲县	29.3	132.4	柳林县	15.7	河津市	83.1	13.1	原平市	65.8	1.4	清徐县	86.5	1.3	高平市	42236	7.3	长子县	20302	8.0
13	沁源县	304.8	10.3	古交市	28.3	51.3	襄垣县	15.6	灵丘县	77.3	-6.4	襄汾县	63.9	-1.6	泽州县	84.7	4.4	祁县	40163	4.4	侯马市	20046	5.8
14	长子县	299.9	6.2	灵石县	27.6	21.4	沁水县	15.2	孟县	71.1	12.5	孟县	60.3	-1.2	洪洞县	81.7	4.2	古交市	40027	5.2	高平市	19652	7.5
15	汾阳市	264.7	7.8	汾阳市	27.3	-3.0	高平市	14.9	长子县	67.9	10.4	平定县	60.1	0.1	平遥县	78.2	4.4	繁峙县	39919	5.9	介休市	19341	5.8
16	乡宁县	259.7	6.9	中阳县	27.2	90.4	稷山县	14.8	平定县	66.1	-3.1	永济市	59.0	-2.4	闻喜县	76.9	4.7	古县	39736	5.6	霍州市	19041	6.1
17	寿阳县	229.5	6.6	襄垣县	26.4	19.1	泽州县	14.5	繁峙县	62.5	-3.4	泽州县	55.4	-0.6	永济市	76.5	2.9	原平市	39268	4.8	孟县	18974	5.7
18	山阴县	225.3	2.5	山阴县	25.0	38.5	垣曲县	14.4	永济市	62.5	12.1	临县	53.4	0.8	襄垣县	74.2	0.3	乡宁县	39198	6.5	河津市	18934	6.6
19	闻喜县	225.2	6.4	怀仁市	24.1	50.0	和顺县	14.0	阳高县	59.4	30.3	新绛县	53.3	-0.9	柳林县	67.2	2.0	孟县	39166	5.3	汾阳市	18747	5.2
20	原平市	223.5	7.1	左云县	23.4	33.5	侯马市	13.6	平遥县	58.5	9.8	清徐县	53.3	-2.9	孟县	67.0	4.0	霍州市	39117	6.0	永济市	18599	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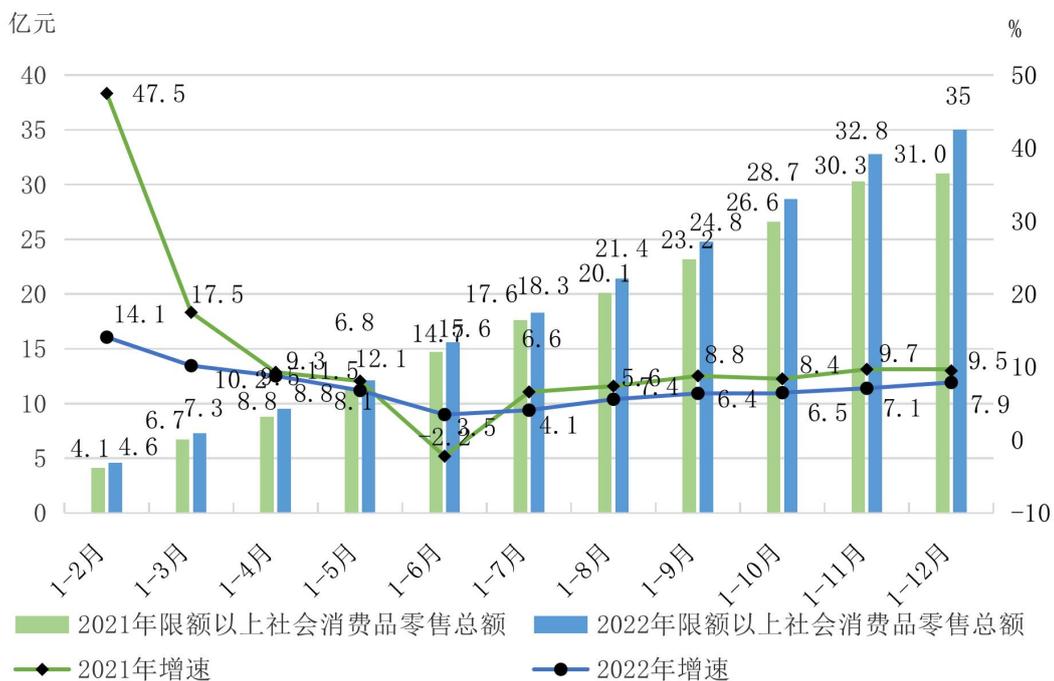
附件 4

2022 年孝义市产业结构变化及主要经济指标 图 标 注 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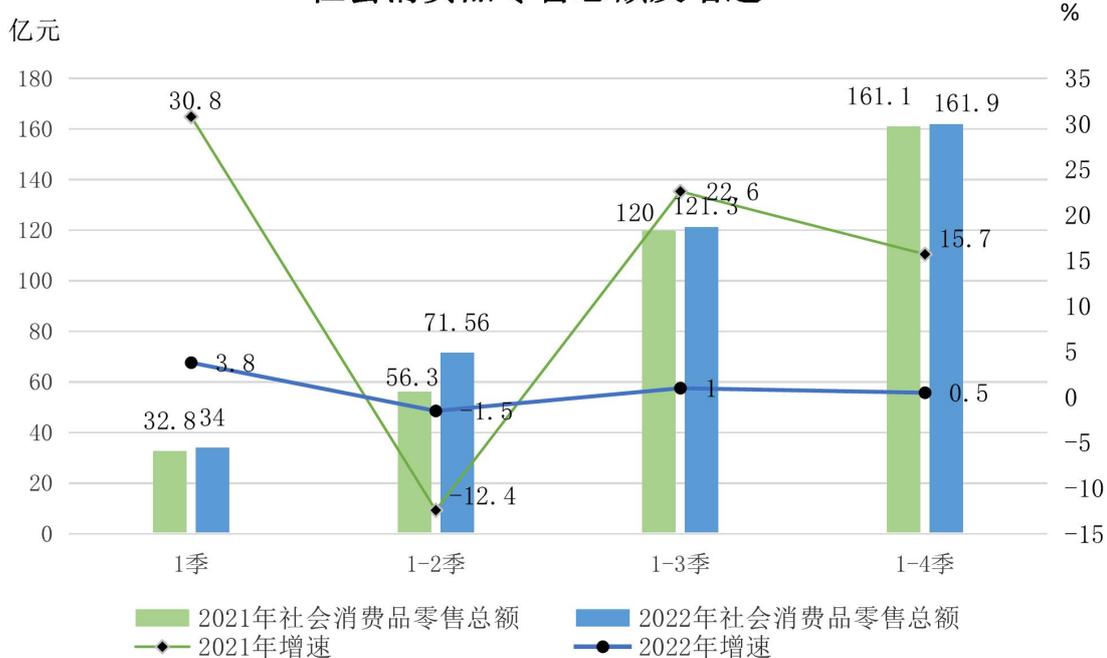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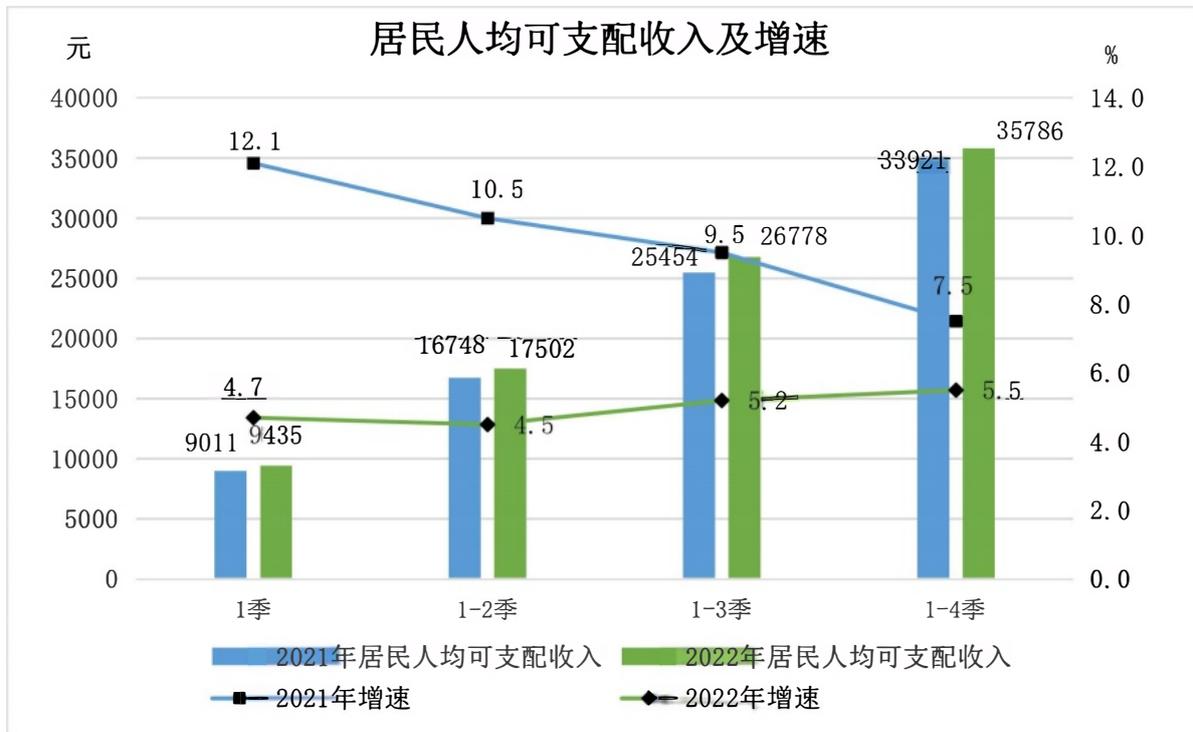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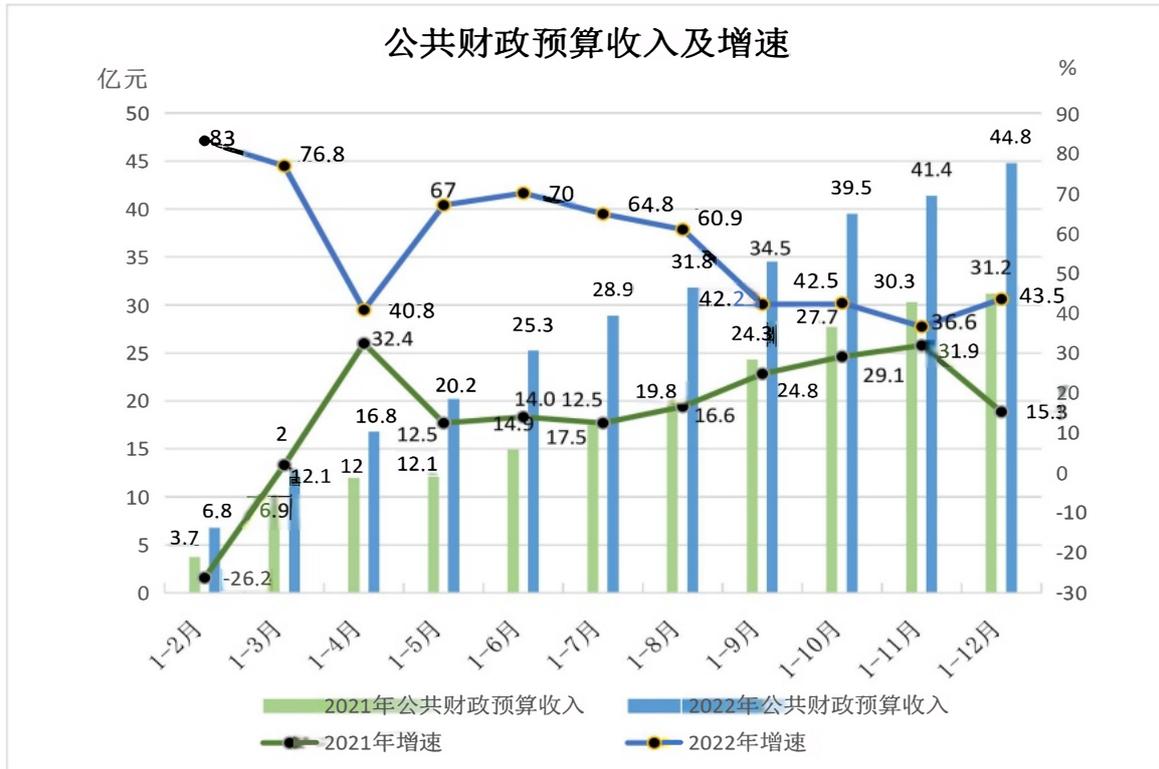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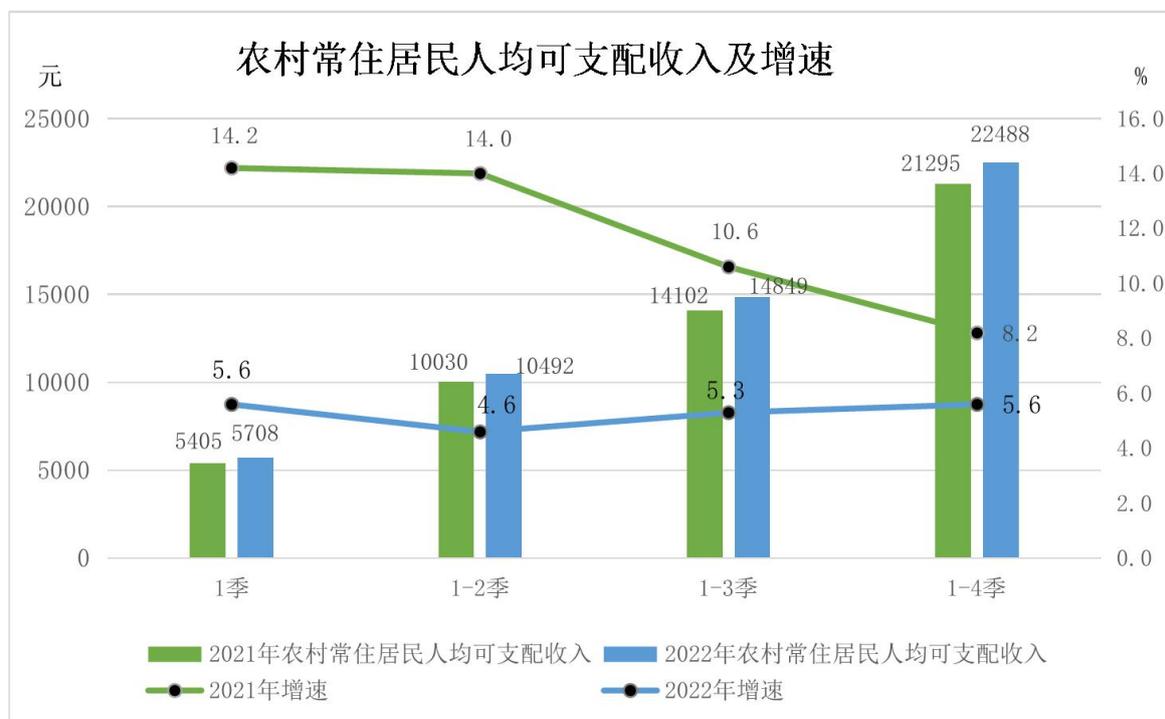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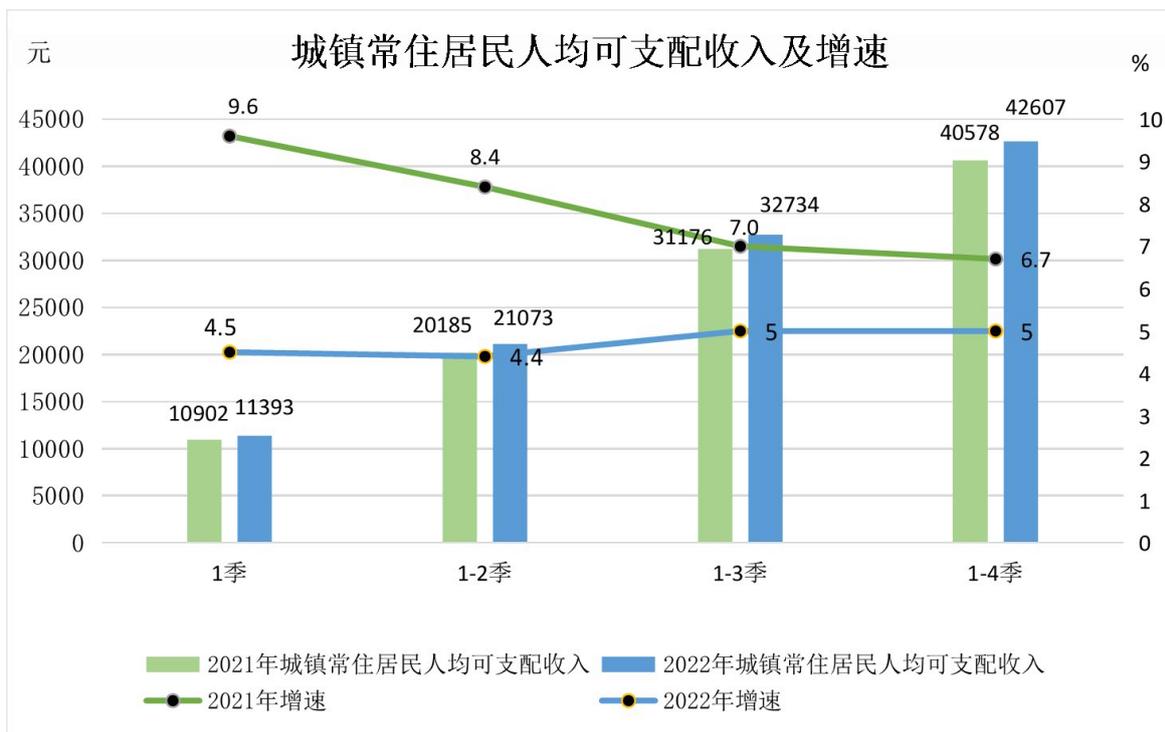
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增速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增速







2023 年山西、吕梁、孝义主要指标表

指 标	单 位	山 西	吕 梁	孝 义
地区生产总值	%	6 左右	6.5 左右	7 左右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5	6	8.5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	7 以上	7 以上	8 以上
规上工业增加值	%	——	7 左右	9 左右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	7 左右	7 左右	7.5 左右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6 左右	6.5 左右	7 左右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高于 6	高于 6.5	高于 7
城镇新增就业	万人	45	4	——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	3 左右	5.5 以内	——

附件 6

名词解释

1.“五大政策”取向：2023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包括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稳健的货币政策精准有力、产业政策发展和安全并举、科技政策聚焦自立自强及社会政策兜牢民生底线。

2.“六个统筹”要求：2023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包括要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因时因势优化疫情防控措施，认真落实新阶段疫情防控各项举措，保障好群众的就医用药，重点抓好老年人和患基础性疾病群体的防控，着力保健康、防重症；要更好统筹经济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坚持以质取胜，以量变的积累实现质变；要更好统筹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扩大内需，通过高质量供给创造有效需求，支持以多种方式和渠道扩大内需；要更好统筹经济政策和其他政策，增强全局观，加强与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要更好统筹国内循环和国际循环，围绕构建新发展格局，增强国内大循环内生动力和可靠性，提升国际循环质量和水平；要更好统筹当前和长远，既要做好当前工作，又要为今后发展做好衔接。

3.两个转型：在党的二十大山西代表团审议时，省委蓝佛安书记提出的，主要是指产业转型和数字转型。产业转型是要一

方面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另一方面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变“一煤独大”为“多业支撑”；数字转型是统筹推动“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据价值化和治理数字化，实现数实融合、数智赋能，把山西打造成全国能源领域数字化转型排头兵和中西部地区数字经济创新发展新高地。

4.“1+N”抓落实工作机制：省政府建立抓落实的总体工作机制，各牵头单位分别围绕重点工作建立抓落实的专项工作机制，形成“1+N”抓落实工作机制体系。

5.能源“五个一体化”：2022年8月14—15日，省委林武书记在大同市督导检查安全生产工作时提出的，包括煤炭和煤电一体化发展、煤电和新能源一体化发展、煤炭和煤化工一体化发展、煤炭产业和数字技术一体化融合发展、煤炭产业和降碳技术一体化推进。

6.百项堵点疏解行动：2022年5月11日，省发改委组织召开了全省重点工程项目百项堵点疏解行动动员部署会议，主要是针对2022年省级重点工程项目面临的问题和困难，确定《2022年省级重点工程项目百项堵点疏解清单》，涉及到资金、土地、能评、市政配套、征拆、疫情影响等九大类。明确推动解决的责任单位，按照“谁的事权谁负责”的原则，各负其责、分级分类解决问题。

7.“1+1+8+1”政策措施体系：为落实好山西省委省政府重大

决策部署，山西省 48 个部门，组成市场主体倍增政策创设综合协调小组，在广泛调研、反复研讨的基础上，初步构建起市场主体倍增“1+1+8+1”政策体系，即：第一个“1”，为《关于实施市场主体倍增工程的意见》，第二个“1”，为《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中间的“8”，即农业、制造业、文旅、商贸物流、个体工商户、创业创新、城市烟火气集聚区等 8 个行业领域内市场主体倍增的专项实施方案，最后一个“1”，即《成立省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倍增工作专班方案》。

8.两化融合：2023 年省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主要是指信息化和工业化的深度结合，指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走新型工业化道路。

9.灯塔工厂：2023 年省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为加快发展数字经济，我省将启动“灯塔工厂”创建行动。“灯塔工厂”被誉为“世界上最先进的工厂”，代表当今全球制造业领域智能制造和数字化最高水平。

10.黑天鹅效应：是指满足以下三个特点的事件，它具有意外性；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它具有意外性，但人的本性促使我们在事后为它的发生编造理由，并且或多或少认为它是可解释和可预测的，它存在于各个领域，无论金融市场、商业、经济还是个人生活，都逃不过它的控制。

11.灰犀牛事件：是指太过于常见以至于人们习以为常的风险，比喻大概率且影响巨大的潜在危机。

12.“111”创新工程：《山西省“十四五”打造一流创新生态 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省、人才强省战略规划》中提出，具体是指着力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和共性技术、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及中试基地、培育一批高科技领军企业，探索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山西实践”，把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同我省比较优势和后发优势结合起来，加快提升重点领域科技创新核心竞争力，推动全省高质量转型发展出雏型。

13.“1331”高校提质增效工程：《山西省“十四五”打造一流创新生态 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省、人才强省战略规划》中提出，具体是指持续增强高等教育支撑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统筹推进“双一流”建设，支持山西大学、太原理工大学和中北大学率先发展，推动高校布局、学科学院和专业设置 3 个优化调整，加快建设协同创新中心。

14.信易贷：是指全国中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提供的贷款服务，主要是为各地方政府和金融、企业单位提供融资服务，企业可以通过信易贷平台发布融资需求，平台会为其匹配金融机构，若资质符合，金融机构即会在审核通过后为企业提供贷款服务。

15.三无、三可：《山西省“十四五”营商环境建设规划》提

出。“三无”是指无差别、无障碍、无后顾之忧；“三可”是指可预期、可信赖、可发展。“十四五”时期，山西省市场监管局要把培育市场主体作为硬核任务抓紧抓好、抓出成效，着力打造“三无三可”营商环境，打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16.“985”重点产业链：2月26日《吕梁市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2023年要以“985”重点产业类为抓手，暨打造铝镁、特钢、装备制造、氢能、煤成气、碳基新材料、固废利用、白酒、医药等九个工业经济重点产业链；打造生猪、肉牛、食用菌、小杂粮、马铃薯、红枣（枣芽茶）、核桃、沙棘等八个特色农业产业链；打造数字经济、现代物流、电子商务、文旅康养、吕梁山护工等五个服务业重点产业链。

中央、省政策解读

一、中央出台的政策

1.关于加强新时代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2023 年 1 月 3 日，由中共中央、国务院办公厅联合印发。《意见》包括总体要求、全面加强水土流失预防保护、依法严格人为水土流失监管、加快推进水土流失重点治理、提升水土保持管理能力和水平及保障措施共 6 部分内容。《意见》还明确提出：到 2025 年，水土保持体制机制和工作体系更加完善，管理效能进一步提升，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管控，重点地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水土流失状况持续改善，全国水土保持率达到 73%。到 2035 年，系统完备、协同高效的水土保持体制机制全面形成，人为水土流失得到全面控制，重点地区水土流失得到全面治理，全国水土保持率达到 75%，生态系统水土保持功能显著增强。

2.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2022 年 12 月 21 日，由中共中央、国务院办公厅联合印发。《意见》包括总体要求、战略任务、重点工作、组织实施 4 部分内容，重点指出了探索省域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新模式、打造市域产教联合体、打造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3 项重大战略任务及提升职业学校关键办学能力、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建设开放

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拓宽学生成长成才通道及创新国际交流与合作机制等 5 项重点工作。

3.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物流发展规划的通知。2022 年 5 月 17 日，由国务院办公厅以国办发〔2022〕17 号印发。《规划》包括现状形势、总体要求、精准聚焦现代物流发展重点方向、加快培育现代物流转型升级新动能、深度挖掘现代物流重点领域潜力、强化现代物流发展支撑体系及实施保障共 7 部分内容。

4.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2022 年 12 月 14 日，由中共中央 国务院联合印发。《纲要》包括规划背景、总体要求、全面促进消费，加快消费提质升级、优化投资结构，拓展投资空间、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释放内需潜能、提高供给质量，带动需求更好实现等 11 部分内容。

5.乡村振兴责任制实施办法。2022 年 11 月 28 日，由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联合印发。《实施办法》包括总则、部门责任、地方责任、社会动员、考核监督、奖惩及附则共 7 章 29 条。

6.关于印发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建设指南的通知。2022 年 9 月 13 日，由国务院办公厅以国办函〔2022〕102 号印发。《指南》包括建设背景、总体要求、总体架构、主要内容及保障措施共 5 部分内容。《指南》还明确提出 2023 年底前，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初步形成，基本具备数据目录管理、

数据归集、数据治理、大数据分析、安全防护等能力，数据共享和开放能力显著增强，政务数据管理服务水平明显提升。

7.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2022年10月7日，由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联合印发。《意见》包括总体要求、加大高技能人才培养力度、完善技能导向的使用制度、建立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制度和多元化评价机制、建立高技能人才表彰激励机制、保障措施共6部分内容。

8.关于扩大政务服务“跨省通办”范围进一步提升服务效能的意见。2022年10月5日，由国务院办公厅以国办发〔2022〕34号文件印发。《意见》包括总体要求、扩大“跨省通办”事项范围、提升“跨省通办”服务效能、加强“跨省通办”服务支撑及强化组织保障共5部分内容。《意见》还重点提出临时身份证办理、子女投靠户口迁移等22项全国政务服务“跨省通办”新增任务清单事项。

9.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降低市场主体制度性交易成本的意见。2022年9月15日，由国务院办公厅以国办发〔2022〕30号文件印发。《意见》指出进一步破除隐性门槛，推动降低市场主体准入成本、进一步规范涉企收费，推动减轻市场主体经营负担、进一步优化涉企服务，推动降低市场主体办事成本、进一步加强公正监管，切实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及进一步规范行政权力，切实稳定市场主体政策预期5大类23项工作任务。

10.“十四五”文化发展规划。2022年8月16日，由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联合印发。《规划》包括规划背景、总体要求、强化思想理论武装、加强新时代思想道德建设和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巩固壮大主流舆论等15部分内容。《规划》明确指出到2025年底，全党全社会的思想自觉和理论自信进一步增强，社会文明程度得到新提高，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更加繁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制度更加完善，文化法律法规体系和政策体系更加健全，文化治理效能进一步提升。

11.关于加快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打造政务服务升级版的指导意见。《意见》包括总体要求、重点任务、优化“一件事一次办”服务模式、加强“一件事一次办”支撑能力建设及保障措施共5部分内容。《意见》还提出2025年底前，各地区“一件事一次办”事项范围进一步扩大，服务领域进一步拓展，企业和个人全生命周期重要阶段涉及的更多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一件事一次办”，打造政务服务升级版，更好满足企业和群众办事需求。

12.关于在重点工程项目中大力实施以工代赈促进当地群众就业增收工作方案的通知。2022年7月5日，由国务院办公厅以国办函〔2022〕58号文件印发。《工作方案》包括实施对象范围、重点工作任务、严格规范管理及组织保障措施共4部分内容。《工作方案》重点提出形成以工代赈年度重点项目清单、以县域为主组织动员当地群众参与、精准做好务工人员培

训及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 4 项重点工作任务。

13.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2022 年 6 月 23 日，由国务院以国发〔2022〕14 号文件印发。《意见》包括发展现状和总体要求、构建协同高效的政府数字化履职能力体系、构建数字政府全方位安全保障体系、构建科学规范的数字政府建设制度规则体系等 8 部分内容。《意见》重点提出到 2025 年，与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的数字政府顶层设计更加完善、统筹协调机制更加健全，政府数字化履职能力、安全保障、制度规则、数据资源、平台支撑等数字政府体系框架基本形成。

1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的指导意见。2022 年 6 月 13 日，由国务院办公厅以国办发〔2022〕20 号文件印发。《意见》包括总体要求、清晰界定省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理顺省以下政府间收入关系、完善省以下转移支付制度、建立健全省以下财政体制调整机制、规范省以下财政管理共 6 部分内容。同时，重点提出了合理划分省以下各级财政事权、明晰界定省以下各级财政支出责任、参照税种属性划分收入等 15 项举措。

15.关于印发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实施方案（2022—2025 年）的通知。2022 年 5 月 10 日，由国务院办公厅以国办发〔2022〕22 号文件印发。《实施方案》包括总体要求、明确任务、加快组织实施、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及完善配套

措施共 5 部分内容。《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了更新改造对象范围、更新改造标准、城市燃气等管道和设施普查、编制地方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方案 4 项具体任务。

16.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2022 年 5 月 31 日，由国务院以国发〔2022〕12 号文件印发。《政策措施》包括进一步加大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力度等 7 项财政措施、鼓励对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货车司机贷款及受疫情影响的个人住房与消费贷款等实施延期还本付息等 5 项货币金融政策措施、加快推进一批论证成熟的水利工程项目等 6 项稳投资促消费等政策、健全完善粮食收益保障等政策等 5 项保粮食能源安全政策、降低市场主体用水用电用网等成本等 7 项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政策及实施住房公积金阶段性支持政策等 3 项保基本民生政策。

17.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2022 年 5 月 14 日，由国务院办公厅以国办函〔2022〕39 号文件印发。《实施方案》包括创新新能源开发利用模式、加快构建适应新能源占比逐渐提高的新型电力系统、深化新能源领域“放管服”改革、支持引导新能源产业健康有序发展等 7 大类 21 项工作任务。

二、山西省出台的政策

1.关于印发山西省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2023 年 1 月 9

日，由省政府以晋政发〔2022〕29号文件印发。《实施方案》包括深化能源革命试点，夯实碳达峰基石、聚焦重点领域突破，打好碳达峰攻坚战、大力推动精准赋能，助力实现碳达峰、构建绿色低碳开放合作体系等5大类13项推进举措，同时，还提出：到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12%，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装机占比达到50%、发电量占比达到30%，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确保完成国家下达目标；到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18%，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装机占比达到60%以上，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持续下降，在保障国家能源安全的前提下二氧化碳排放量力争达到峰值。

2.关于印发山西省贯彻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的实施方案。2023年1月17日，由省委、省政府联合印发。《实施方案》提出了扎实有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全面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水平、积极推进农业生产废弃资源化利用、广泛开展村容村貌提升行动等9大类27项落实举措，同时还提出：到2025年，农村人居环境整体水平显著提升，基础设施进一步改善，农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进一步增强，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85%左右，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25%以上，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覆盖自然村比例达到98%以上，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0%以上,农膜回收率达到85%,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0%以上等。

3.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切实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实施意见。2023年1月16日,由省委、省政府联合印发。《意见》提出了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转型、推动传统能源大省向新型综合能源大省转型、加快推动产业结构深度调整、着力提升交通运输低碳水平等10大类48项推进举措。《意见》还指出,到2025年,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初步形成,重点行业能源利用效率大幅提升;到2030年,资源型经济转型任务基本完成,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取得显著成效,重点耗能行业能源利用效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到2060年,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和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全面建立,整体能源利用效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大幅提升,在全国一盘棋中奋力实现碳中和目标。

4.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交易的实施方案。2022年12月19日,由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联合印发。《实施方案》包括总体要求、基本原则、工作目标、主要任务、保障措施五部分内容,进一步明确提出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一律实行“净地”出让、商服、商品住宅两类经营性用地出让必须实施网上交易、构建覆盖全省、主体明确、规则统一、便捷高效的国有建设用地网上交易平台、逐步实现工业用地全

部“标准地”出让 4 项主要工作任务。

5.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实施意见。2022 年 11 月 8 日，由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联合印发。《意见》包括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及保障措施三部分内容，进一步明确了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协调发展、转变城乡建设发展方式、创新工作方法 3 大类 12 项重点工作任务。

6.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2022 年 6 月 16 日，由省委、省政府联合印发。《意见》提出了协同推进减污降碳，加快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锚定“蓝天常驻”，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锚定“绿水长清”，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锚定“黄土复净”，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锚定“青山常在”，筑牢绿色生态屏障、强化风险防控，严守环境安全底线等 7 大类 36 项工作举措。

7.关于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的意见。2022 年 5 月 15 日，由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联合印发。《意见》提出了全面培养乡村产业发展人才、全力培养农业农村科技人才、加快培养乡村公共服务人才、加强乡村治理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各类主体在人才培养中的作用、建立健全乡村人才振兴体制机制等 6 大类 32 项具体推进举措。

8.关于印发山西省“十四五”节能减排实施方案的通知。2022 年 12 月 25 日，由省政府以晋政发〔2022〕25 号文件印发。

《实施方案》包括总体要求、主要目标、实施节能减排重点工程、健全节能减排政策机制及强化工作落实共 5 部分内容。《实施方案》还提出要实施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工程、重点行业绿色升级工程、园区节能环保提升工程、城镇绿色节能改造工程、交通物流节能减排工程、农业农村节能减排工程、公共机构能效提升工程、重点区域污染物减排工程、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工程、环境基础设施水平提升工程共 10 项工程。

9.关于向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下放部分行政执法职权的决定。2022 年 10 月 8 日，由省政府以晋政发〔2022〕22 号文件印发。《决定》包括下放行政执法职权范围、加强基层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完善基层综合行政执法相关机制、完善基层综合行政执法相关机制四部分内容。

10.关于印发山西省“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的通知。2022 年 9 月 6 日，由省政府以晋政发〔2022〕21 号文件印发。《规划》包括把握发展机遇，高质量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夯实生产基础，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加强科技创新，提升农业质量效益与竞争力、实施“特”“优”战略，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建设晋风晋韵乡村、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建设绿色美丽乡村、强化乡村综合治理，建设文明和谐乡村、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健全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强化规划保障措

施，高质高效实现目标任务共 10 章 45 节内容。

11.关于印发山西省扎实推进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行动计划的通知。2022 年 6 月 1 日，由省政府以晋政发〔2022〕14 号文件印发。《行动计划》包括 9 条财税政策措施、4 条金融政策措施、11 条稳投资促消费等政策措施、9 条保粮食能源安全政策措施、7 条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政策措施、3 条保基本民生政策措施、3 条组织保障措施共 46 条保障措施。

12.关于加快建立健全我省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实施意见。2022 年 4 月 26 日，由省政府以晋政发〔2022〕12 号文件印发。《意见》包括总体要求、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体系、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流通体系、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消费体系等 9 部分 25 条推进举措。

13.关于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实施意见。2022 年 12 月 27 日，由省政府办公厅以晋政办发〔2022〕103 号文件印发。《意见》包括优化完善存量资产盘活方式、加大盘活存量资产政策支持、用好回收资金增加有效投资、严格落实各类风险防控举措及保障措施共 5 部分内容，《意见》还进一步明确明确了发展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等 15 条具体工作任务。

14.关于进一步促进民间投资的实施意见。2022年12月8日，由省政府办公厅以晋政办发〔2022〕100号文件印发。《意见》包括总体要求、支持政策和保障措施3部分内容，重点提出了公平执行“非禁即入”、稳定房地产业民间投资、扩大能源领域民间投资、拓宽基础设施领域民间投资、激发产业领域民间投资、强化项目审批服务、强化项目用能支持、强化项目环境容量支持等10项40条具体措施。

15.关于印发我省2022-2023年水环境、空气质量再提升和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2022年11月20日，由省政府办公厅以晋政办发〔2022〕95号文件印发。《通知》包括水环境质量再提升2022-2023年行动计划、空气质量再提升2022-2023年行动计划、土壤污染防治2022-2023年行动计划及地下水污染防治2022-2023年行动计划共4个。

16.关于印发山西中部城市群高质量发展规划（2022—2035年）的通知。2022年11月9日，由省政府办公厅以晋政办发〔2022〕89号文件印发。《规划》包括前言、发展背景、总体要求、构建城市群一体化发展新格局、共建优质宜居宜业城市、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协同共建现代产业体系、增强科技协同创新能力等12大章40小节内容。

17.关于印发山西省促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2022年9月26日，由省政府办公厅以晋政办发〔2022〕

80号文件印发。《实施方案》包括总体要求、省级专业镇认定标准、重点任务、工作机制共4部分内容，重点指出实施专业镇市场主体倍增行动、实施专业镇主导产业壮大行动、实施专业镇创新能力提升行动等10大重点任务。

18.关于印发山西省支持专业镇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2022年9月26日，由省政府办公厅以晋政办发〔2022〕81号文件印发。《通知》明确提出了培育锻造全国有影响力的产业名镇、强化专业镇企业领军人才支撑保障、深化标准引领提升产品质量、做优做强专业公用品牌、推动公共服务平台全覆盖等20项支持政策。

19.关于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服务业加快恢复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2022年9月23日，由省政府办公厅以晋政办发电〔2022〕19号文件印发。《通知》明确提出了持续发放电子消费券、开展汽车促销活动、推广新能源车应用、开展家电惠民专项行动、实施专项购油优惠活动、扩大文旅消费、大力促进商贸服务消费、开展有奖发票活动、发展夜经济提升“烟火气”及培育平台企业等10项推进举措。

20.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消费持续恢复实施方案的通知。2022年9月19日，由省政府办公厅以晋政办发〔2022〕77号文件印发。《实施方案》包括应对疫情影响，促进消费有序恢复发展、全面创新提质，着力稳住消费基

本盘、完善支撑体系，不断增强消费发展综合能力、持续深化改革，全力营造安全放心诚信消费环境、强化保障措施，进一步夯实消费高质量发展基础共 5 部分内容。

21.关于加快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2022 年 8 月 9 日，由省政府办公厅以晋政办发〔2022〕70 号文件印发。《意见》包括总体要求、主要任务及保障措施 3 部分内容，重点提出了提升建设水平，构建广泛覆盖的农村公路网络体系、提升管理水平，完善法治现代化的农村公路治理体系、提升养护水平，建立科学高效的农村公路养护体系、提升运营水平，构建高效优质的农村公路运输服务体系 4 大类 16 项工作任务。

22.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实施方案。2022 年 7 月 25 日，由省政府办公厅以晋政办函〔2022〕112 号文件印发。《实施方案》包括总体要求、着力健全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体系、逐步提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能力、持续推进固体废物处置及综合利用设施建设、强化提升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处置能力、着力构建一体化智能绿色城镇环境基础设施、提升建设运营市场化水平等 9 部分内容。

23.关于印发山西省重点产业链及产业链链长工作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2022 年 7 月 22 日，由省政府办公厅以晋政办发〔2022〕59 号文件印发。《实施方案》包括总体要求、重点产

业链、重点任务、工作机制、保障措施共 5 大部分内容。《实施方案》重点提出了特钢材料产业链、新能源汽车产业链、风电装备产业链、氢能产业链等 10 条重点产业链。